

深圳市南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机关二食堂餐饮外包 服务项目合同变更征求意见公示

依据《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进一步加强市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南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拟对深圳市南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机关二食堂餐饮外包服务项目合同部分条款进行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机关二食堂餐饮外包服务
合同金额（元）：7856929.00
中标供应商：深圳市广视餐饮有限公司

变更内容描述：（包括变更事项、变更金额、原合同要求等）
将原合同第八条第三款变更为“付款方式：合同总金额共分为5次支付，每季度结算一次。乙方应向丙方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丙方收到发票确认无误后十个工作日内启动付款流程。”其中，2024年的三笔费用丙方均已支付完毕，金额合计人民币5237952.67元。

变更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依据实际情况，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在原合同基础上变更与付款相关的合同条款部分内容。

征求意见期限：从2025年02月21日至2025年02月28日（公示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采购人：深圳市南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2号南山区政府大楼
联系电话：0755-88169586
合同备案机构：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12017号劳动大厦9楼
联系电话：0755-86673731

备注：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和深圳市财政发展综合保障中心。